

债券代码：188187.SH

债券简称：21 龙川 G3

债券代码：185161.SH

债券简称：21 龙川 G4

债券代码：138554.SH

债券简称：22 龙川 G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龙川 G3，债券代码：188187.SH)、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龙川 G4，债券代码：185161.SH)、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龙川 G1，债券代码：138554.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告的《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对总经理变动的情况披露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高鹏同志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2023年11月21日至本次变动前，公司总经理暂时缺位。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政府出具的《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政府关于朱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扬江政人【2024】3号），王宇龄同志任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宇龄，男，本科学历。曾任扬州市财政局信息中心办事员、扬州市财政局办公室科员、扬州市财政局预算处副主任科员、扬州市财政信息中心副主任（参与预算处分工）、扬州市江都区宜陵镇副镇长、扬州市江都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局长、财政局党组成员。现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变动已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后续将依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本次总经理的变动属于正常人事调整，相关人员变动不会对

股



202

本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1 龙川 G3”、“21 龙川 G4”和“22 龙川 G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该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公司